

珠海市人民政府文件

珠府〔2019〕10号

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 2019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横琴新区管委会，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珠海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业经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发展和改革局反映。



珠海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一、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和预期目标

（一）发展环境

从宏观环境看，全球经济处于复苏过程中，但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全球债务风险有所增大，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特别是美国政府大范围制造贸易摩擦、挑起贸易争端，增加了世界经济增长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调降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至 3.5%，为近三年来最低增速。从国内形势看，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经济增长、就业状况、物价水平以及国际收支平衡均处于较为稳定的区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发展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发展拥有足够的韧性、巨大的潜力，经济长期向好的态势不会改变，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个字上下功夫，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进一步坚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信心。从珠海情况看，港珠澳大桥正式通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快推进，珠海迎来继兴办经济特区后的又一次历史性机遇，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且第一站就来到珠海，对珠海提出加快珠海经济特区发展、促进澳门产业多元发展、加快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实力、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等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珠海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珠海

有底气、有信心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二）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市委八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按照市政府工作报告的有关部署，不忘改革开放初心，高举改革开放旗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确保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加快建设珠江西岸核心城市，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经济新引擎、独具特色令人向往的魅力之城和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典范城市，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三）主要预期目标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
-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10%；
- 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正增长；

-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保持正增长；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以内；
-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以内。

三、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一）坚决履行特区新使命，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推动重点领域改革走深走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强化项目用地监管，盘活低效用地，加大土地收储力度。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减少管理层级和同质化竞争，提升国企竞争力。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分工，抓好抓实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任务落实。推进“放管服”改革，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到基层。加快审批标准化改革，优化精简社会投资工程项目审批流程。落实“证照分离”“照后减证”，提高商事主体开办便利度。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建设更高水平社会信用体系。完成机构改革各项任务，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大幅减少政府对资源的直接配置，进一步理顺市区权责划分，加强市级统筹能力，激发区级发展活力。

不忘初心促进澳门产业多元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记视察横琴重要指示精神，促进澳门经济发展更具活力。全面梳理现有土地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提高粤澳合作项目比重，确保对澳项目用地，重点鼓励发展中医药、高新科技、特色金融、会展、休闲旅游等产业。积极争取医疗健康政策先行先试，加快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建设。建设横琴金融岛，设立澳门特色金融服务基地。推动横琴国际休闲旅游岛相关政策落地，配合澳门建设世界休闲旅游中心。切实履行横琴自贸区“压力测试区”试点任务。推动横琴口岸查验模式创新，将澳门莲花口岸整体搬迁至横琴，实施“合作查验、一次放行”通关模式。争取国家支持创新分线管理制度等标志性重大改革事项，探索“港资港模式、澳资澳模式”，创新建设工程审批管理。

拓展对外合作广度深度。落实“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与以色列、德国等发达国家的经贸往来，加快推进中以加速器产业园、中德（珠海）人工智能研究院项目建设。推动外贸提质升级，抓好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新增1-2个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加快布局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经贸网络，力争建立50个联络点。积极培育外贸新业态，全力推进跨境电商“两平台六体系”建设，建设电商快递结合产业园。全面落实“新外资十条”，支持设立总部及采购中心、研发中心、创新中心等功能性机构。落实通关一体化改革，实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口岸和应用项目全覆盖。

（二）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推进基础设施与港澳互联互通。用好管好港珠澳大桥，完善与港珠澳大桥的路网对接，汇聚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积极融入国家高铁网，谋划伶仃洋公铁通道、广江珠澳高铁、广中珠澳高铁，打造珠澳高铁枢纽。完成青茂口岸、横琴口岸旅检大厅建设。推动珠海机场与港澳机场合作，争取开通机场国际口岸。开展粤港澳大湾区超级枢纽港可行性研究，谋划合作开发万山超大型深水港区。

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创新高地。推动“广州—深圳—香港—澳门”科技走廊向珠海延伸，携手澳门、香港高校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平台，吸引海外归国高层次科技人才在横琴集聚，推动建立“澳门资源+全球技术+创新人才+横琴载体”产业合作新模式。更好发挥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作用，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成果交易平台建设。建立跨境产学研合作机制，探索在生物医药、海洋科技等领域与港澳共建特色科创中心。推进珠澳跨境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稳妥推进外商投资股权投资企业试点。携手港澳深度参与国际合作，共建“一带一路”重要支撑区，积极融入全球经贸创新网络。

积极构建珠港澳优质生活圈。研究制定更多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发展的措施，争取“一程多站”旅游签证便利，加强公共服务和社会福利对接，推进港澳居民享受与本地居民同等的待遇。开工建设集养老、居住、教育、医疗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民生项目“琴澳新街坊”，联合澳门共建中国设计博物馆，推动香山古

驿道与澳门历史街区步行系统对接。加快平岗至广昌原水供应保障工程和广南梅供水管道工程建设，建成对澳供电第三通道。携手港澳发展港珠澳大桥旅游，推动粤港澳游艇自由行全面落地实施。

（三）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力，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强化创新载体建设。修订珠海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和扶持办法，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力争科技企业孵化器达 33 家。发挥好空调设备及系统运行节能、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超硬材料等国家重点实验室作用，推进电机与控制院士工作站、智慧海洋院士工作站、格力电器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平台等创新载体建设。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加快建设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深化与中科院、复旦大学、澳门大学等合作，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加大对重点领域核心技术攻关的扶持力度，支持企业主动承接相关领域的国家、省重大科技专项，集中在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制约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核心技术。

完善有利于创新的体制机制。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快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北师大珠海校区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落实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政策措施，汇集粤港澳三地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的成果供求信息，建立完善信息共享和交易平台。发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引导横琴的私募股权基金、创业投资资本支持我市创新型企业发展。进一步完善技术市场体系建设。建设标准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

筹建省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推动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加快落地。落实珠海英才计划，加大柔性引才力度，推进人才评价和职称制度改革，在安居住房、医疗保障、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方面落实高效便捷服务，新建人才住房 800 套，全年引进各类人才 4 万名。

（四）加快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推动实体经济增量提质

引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十百千”企业腾飞行动、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行动，继续实施先进装备制造业三年行动计划，落实百亿级龙头企业“一对一”工作方案各项措施，充分保障格力电器产业用地，加快建设伟创力小镇，支持丽珠集团等企业平稳增长。推动联邦制药、光宇电池、晨新科技等第二梯队企业增资扩产，给予第三梯队科技型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扶持，力争实现超百亿工业企业 7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2100 家。推动利盟激光打印机、利安隆新材料等 68 个亿元以上项目加快建设，推动烽火海洋网络设备、桂山海上风电场等 60 个亿元以上项目建成投产。实施促进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行动计划，落实省市区三级技改事后奖补政策，加大力度鼓励企业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完善招商引资政策体系，加强全市招商引资统筹，推动更多项目落地珠海。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以品牌建设引领制造业提质增效。

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布局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新

能源及新能源汽车、新材料、海洋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建立独角兽企业培育库，催生一批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集中力量引进集成电路全产业链项目，建设国家级集成电路高端设计与制造基地。依托金湾生物医药产业、横琴粤澳合作医药发展平台，建设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联动带。推动新能源及节能环保产业向西部集聚，建设绿色低碳产业示范基地。发展数字经济，建设窄带物联网、5G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加快4K产业发展。推动珠海服务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利用港珠澳大桥开通契机，积极承接港澳教育、医疗、金融、物流等优质服务业外溢，在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人工岛、高新区、西部中心城区等地建设一批商贸综合体和品牌酒店。支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加快培育国家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珠港陆空联运”及拓展业务。依托珠海独特区位优势、一流会展场馆优势和航展等已有品牌优势，引进和培育更多展会活动，做大做强会展经济。大力发展楼宇经济，落实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整合盘活闲置或低效使用的各类物业，培育一批“专业楼”“亿元楼”。加快军民融合发展，高水平建设珠海航空产业园、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

营造良好企业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落实市、区领导联系企业挂点帮扶机制，实实在在帮助企业解决问题。研究出台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继续降低企业各类经营成本，实施社会保险优惠政策。完善科技企业投融资和中小微

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对“十百千计划”企业重点项目建设给予贷款贴息支持。发挥珠海基金作用，帮助有发展前景的公司纾解流动性困难。推动园区提质升级。加大力度收储闲置和低效用地，完善路网及生活配套设施，支持企业建设职工宿舍。落实园区评优与奖励政策，推动园区差异化特色发展。落实好自主创新产品首购订购政策，支持本地企业产品应用和市场推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运用互联网大数据预警平台进行滚动式排查，着力处置金融领域风险点。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集中有限财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坚持精准综合施策，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

（五）着力扩大有效需求，促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

发挥投资关键支撑作用。大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安排年度重点项目 208 个、投资 576 亿元。推动 118 个项目加快建设，力促 36 个项目建成投产，54 个项目开工建设。促进工业投资平稳增长。推动方正 PCB 高端智能化产业基地、恩捷锂电池隔离膜、纳思达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珠海国际健康港等 127 个产业项目加快建设。加快构建综合交通体系。完善衔接港珠澳大桥、深中通道路网。全面推进香海大桥、洪鹤大桥、鹤港高速、金海公路大桥等东西向重要通道以及金琴快线、兴业快线等南北向快速通道建设，打造由金琴快线、香海支线、南湾大道、昌盛路、兴业快线、金唐东路构建的主城区环线。推动黄茅海大桥尽快开工，加快形成直通粤西快速通道。推进珠海市区至珠海

机场城轨一期投入运营，加快珠海市区至珠海机场城轨二期建设。争取将珠海地铁纳入国家和省相关规划，推进广州地铁延伸至珠海、澳门。推动空港、海港重要节点建设，推进机场升级改造、机场改扩建工程、机场综合交通枢纽、空港国际物流园等项目建设。加快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建设，提升港口能级量级，完成黄茅海5万吨级航道一期工程，加快推进高栏集装箱码头二期工程建设。强化项目资金保障，用足用好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切实发挥珠海基金作用，加强各类子基金的运作管理。

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落实国家、省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方案，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旅游、养老等项目建设。落实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积极开展促消费系列活动，推动全市实体零售企业创新转型。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扩大旅游产品供给。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落实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优惠政策，促进二手车便利交易，推动汽车消费优化升级。促进信息消费，发展面向社区生活的线上线下融合服务。健全家政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支持家政服务品牌建设。积极推进电子商务基地建设，着力引进一批知名电商项目。

（六）提高发展平衡性协调性，建设大湾区魅力之城

优化拓展城市发展格局。全面实施以功能区为引领的区域发展新战略，积极推进发展空间南进西拓北接东优。南部对接港澳推进横琴、保税、洪湾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十字门隧道、大横

琴山隧道、横琴医院、横琴市民艺术中心等项目建设，打造城市新中心。西部地区重点加快西部中心城区建设，推进鸡啼门特大桥、双湖路延长段、金湾创业大厦、富山产业服务中心、斗门科创中心等项目建设，完成航空城产业服务中心、尖峰南片区市政配套工程等项目建设。北部对接深中通道，建设唐家科教新城，加快完善南北围、后环等片区路网。东部优化提升香洲主城区中心地位，加大力度推进城市更新，加快“三溪”科创小镇、九洲商贸中心、拱北口岸商业中心等项目进展，推动洪湾等旧村改造。加快“烂尾楼”盘活处置。

大力提升城市功能品质。高标准高水平编制新一轮城市规划，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推进“多规合一”和空间“一张图”管理。实施城市景观环境精细化品质化提升行动计划，加强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注重人文特色，在保留建筑肌理的基础上提升功能、传承文化。新建一个观光塔，打造十字门、九洲两个商务区，建设野狸岛、银坑半岛、石景山三大公共空间，擦亮港珠澳大桥、情侣路、万山群岛、横琴长隆四张名片，提升圆明新园、唐家古镇、斗门水乡、温泉酒店、特色商业街等五个片区的品质和内涵。加强城市整体宣传推介，举办马戏节、莫扎特国际音乐周、沙滩音乐节、WTA 超级精英赛、帆船帆板赛、留学生节等活动，展示现代时尚的城市形象。

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城市管理法规体系。继续推进综合交通治堵。启动珠海大桥扩建工

程，加快板樟山新增隧道建设。强化道路挖潜，打通断头路，建设一批人行过街设施。大力推进公共交通优先发展。进一步优化常规公交线网，全力推广产业园区微循环公交线路。继续推进公交专用道建设，加大公交专用道执法和管理力度。继续实施道路改造提升，实现城区道路沥青罩面全覆盖。加强主干道及重点区域的交通、广告、供水供电等设施标识的统筹管理。提升园林绿化理念，合理移植现有树木。建立环卫保洁长效机制，开展背街小巷专项整治。推进厕所革命新三年行动计划，强化违法用地、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加快智慧城市应用项目建设，推进城市智能化管理。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制定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等政策。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扶持蔬菜和畜禽生产冷藏、“菜篮子”工程配送等项目建设，增加绿色优质有效农产品供给。做好良种及农业科技推广，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 1.41 万亩。加快创建斗门区白蕉海鲈产业园等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推进台湾农民创业园、国家农业科技园建设。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加快岭南大地田园综合体、十里莲江、逸丰生态园等项目建设。实施农业龙头企业培优工程，打造一批农村电商企业示范试点。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确保完成全市村庄“三清三拆三整治”环境整治任务。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强农村“三资”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任务。打好脱贫攻坚战，扎

实做好对口阳江茂名精准扶贫、对口云南怒江州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藏区库区工作，务实推进与黑河市对口合作。落实市内精准帮扶长效机制，继续加大对低收入群体的综合帮扶。

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工业废气治理，坚决整治“散乱污”企业，确保PM2.5平均浓度控制在省下达目标以内。全面落实河长制，深化水环境综合治理，全面开展“五清”专项行动，力争完成17条黑臭水体整治。强化水体水质监测。启动香洲水质净化厂三期扩建工程，加快建设富山第一水质净化厂，完成香洲、拱北、吉大、南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做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分级分类管控、安全利用及治理修复工作。加快海绵城市试点建设，深化排水管理体制改革的，新建改建污水管网610公里。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做好受污染耕地、工业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工程。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理处置监管，提升固体废物本地无害化处置能力。加快推进市环保生物质热电工程二期及配套工程，开工建设污泥处置中心一期、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餐厨垃圾处理一期工程。统筹保护利用好海洋海岛资源，推动海洋海岛绿色可持续发展。

(七)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

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扎实推进十件民生实事，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加大就业政策扶持力度，修订完善珠海

市就业创业补贴办法，加强创业孵化平台建设，确保就业形势保持稳定。继续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加快推动市级养老机构及市社会福利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高至每人每月 430 元。完善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低保标准提高至 1020 元。统筹推进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在全省率先实施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贴提高至每人每年 590 元。加大住房保障力度。确保完成年度住房保障建设任务，完善保障性住房管理平台建设，探索人才住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筹集新模式。深化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加强城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完善火灾防控体系，提升应急救援科技水平。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建设市中心粮库和粮食批发市场，确保粮食安全。深化平安珠海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大力发展教育文化事业。深入实施珠海市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新一轮强师行动计划，深入推进普通中小学校办学联盟，出台《西部地区教育振兴攻坚行动方案》。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新增公办中小学及幼儿园 10 所，改扩建学校 12 所，新增学位 1.73 万个。加快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建设，推动北师大珠海校区秋季招生。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实施市民文明素质培育计划。加快建设文化强市，加快推动市博物馆和规划展览馆对外开放。补齐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短板，实现基层文化设施全部达标、村居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完善全民健身公共设施。挖掘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做好革命历史文

物、古镇古村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申报建设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加快健康城市建设步伐。全面实施健康珠海 2030 规划，建成一批健康细胞单元。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基层医疗卫生综合改革。支持珠海市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进军广东省“登峰计划”。加快推进市人民医院科研综合楼及放疗中心、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市慢性病防治中心等建设项目。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强化基层卫生站点建设，推动中医药适宜技术基层全覆盖，开展国家基层高血压医防融合试点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着力推动市民健康信息服务系统建设，打造珠海“健康云”。

(八) 压实计划实施主体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压实各区各部门主体责任，将年度目标计划分解下达各区各部门。做好各区各部门督办、协调、服务和指导工作，完善各区各部门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加强对各区各部门指标完成、政策落实、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的督查督办，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完善检查监督机制。发挥纪委监委、审计、统计等部门的作用，及时查找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完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及时公开计划实施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不折不扣完成全年发展目标任务。

珠海市2019年主要指标预期目标表

主要指标	2019年	
	预期目标	增长(%)
1. 地区生产总值 (GDP) (亿元)	-	7.5左右
2. 人均GDP (万元)	-	6
3. 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48	-
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10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	7
6.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	3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8
8. 固定资产投资额 (亿元)	-	10
9.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	正增长
10.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亿元)	-	正增长
11.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8
12.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比重 (%)	62	-
13. 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 (%)	55	-
14.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 (%)	30	-
15. 年末总人口 (万人)	198	5
16. 人口自然增长率 (%)	-	15
17.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	-
18.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3	-

主要指标	2019年	
	预期目标	增长(%)
19.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	96	-
20.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3	-
21. 单位GDP能耗下降率 (%) ★	待省下达	
22.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煤) ★	待省下达	
23. PM2.5浓度 (微克/立方米) ★	≤29	-
24. 二氧化硫排放量对2015年下降率 (%) ★	8.7	-
25.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对2015年下降率 (%) ★	17	-

带★标志为约束性目标，其余指标为指导性目标；地区生产总值、人均GDP、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局，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办公室，珠海警备区，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有关单位，中央和省属驻珠海有关单位。

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18日印发
